

### 陸雲與兄平原書箋注（二則）

戴

燕

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

雲再拜。省諸賦，皆有高言絕典，不可復言。頃有事，復不大快，<sup>①</sup>凡得再三視耳，其未精，倉促未能爲之次第。省《述思賦》<sup>③</sup>，流深情至言，實爲清妙，恐故復未得爲兄賦之最。兄文自爲雄，非累日精拔，卒不可得言。《文賦》甚有辭，綺語頗多。文適多體，便欲不清，不審兄呼爾不。《詠德頌》甚復盡美，省之惻然。《扇賦》腹中愈首尾，發頭一而不快，言「烏雲龍見」，如有不體。<sup>⑥</sup>《感逝賦》愈前，恐故當小不然，一至不復減。<sup>⑦</sup>《漏賦》可謂清工。<sup>⑧</sup>兄頓作爾多文，而新奇乃而，<sup>⑨</sup>真令人怖，不當復道作文。謹啓。

#### 箋註

※據信中所述《感逝賦》，暫定此信寫于永康元年（三〇〇）。

① 不大快：指身體不大舒服。《三國志》卷二九《方技傳》：「又有一士大夫不快，（華）佗云：「君病深，當破腹取。」（八〇一頁）

② 精：審察、體味，下文「精拔」，同。嵇康《卜疑集一首》謂「激昂爲清，銳思爲精」，注引班固《答賓戲》曰：「銳思於毫芒之內。」（《嵇康集校注》卷三，一三八頁）又其《聲無哀樂論》曰：「八方異俗，歌哭萬殊，然其哀樂之情，不得不見也。夫心動於中，而聲出於心，雖託之於他者，寄之於餘聲，善聽察者，要自覺之不使得過也。昔伯牙理琴而鍾子知其所志，隸人擊磬而子產識其心哀，魯人晨哭而顏淵審其生離，夫數子者，豈復假智於常音，借驗於曲度哉？心戚者則形爲之動，情悲者則聲爲之哀，此自然相應，不可得逃，唯神明能精之耳。」（同上卷五，二〇〇—二〇一頁）

③ 《述思賦》：今剩殘篇，見《陸機集》卷三。

④ 文適多體，便欲不清，不審兄呼爾不：陸雲揣測「文適多體，便欲不清」，可能就是《文賦》的宗旨，大概是因爲《文賦》中說道：「體有萬殊，物無一量，紛紜揮霍，形難爲狀。辭達才以效伎，意司契而爲匠，在有無而僂俛，當深淺而不讓。雖離方而遁圓，期窮形而盡相。故夫夸自者尚奢，愜心者貴當，言窮者無隘，論達者唯曠。詩緣情而綺靡，賦體物而瀏亮。碑披文以相質，誄纏綿而凄愴。銘博約而溫潤，箴頓挫而清壯。頌優游以彬蔚，論精微而朗暢。奏平徹而閑雅，說焯曄而諷誑。」（二—三頁）值得注意的是，強調文體的區別，似乎是魏、

晉間人喜歡的話題，例如曹丕在《典論·論文》中即指出過「文非一體，鮮能善備」，「蓋奏議宜雅，書論宜理，銘誄尚實，詩賦欲麗，此四科不同，故能之者偏也，唯通才能備其體」。

《文選》卷五十一，七二〇頁）而當卞蘭獻賦讚述其美德時，他也曾借題發揮地說道：「賦者，言事類之所附也，頌者，美盛德之形容也，故作者不虛其辭，受者必當其實。蘭此賦，豈吾實哉？」（《三國志·魏書》卷五《卞后傳》注引《魏略》，一五八頁）還需要進一步指出的是，「體」的概念及其區分的意識，在當時，并不局限於文章寫作的範圍，嘉平初年，杜恕著《體論》八篇，就「以爲人倫大綱，莫重於君臣；立身之基本，莫大於言行；安上理民，莫精於政法；勝殘去殺，莫善於用兵。夫禮也者，萬物之體也，萬物皆得其體，無有不善，故謂之《體論》。」（《三國志·魏書》卷十六《杜畿傳》及其注引《杜氏新書》，五〇七頁）最後應當說明，這種嚴格區分文體的觀念到後來也有所轉變，謝靈運寫《山居賦》時便說：「抱疾就閑，順從性情，敢率所樂，而以作賦。揚子雲云：『詩人之賦麗以則。』文體宜兼，以成其美。今所賦既非京都宮觀遊獵聲色之盛，而敘山野草木水石穀稼之事，才乏昔人，心放俗外，詠於文則可勉而就之，求麗，邈以遠矣。」（《宋書》卷六十七《謝靈運傳》，一七五四頁）所謂「文體宜兼，以成其美」，大概便是在倡導各種文體間的相互貫通與融合。

⑤ 《詠德頌》：今已不存。

⑥ 《扇賦》：《陸機集》卷四有《羽扇賦》（三三—三四頁），

陸雲與兄平原書箋注（二則）（戴）

恐即是。這篇賦的內容是，先借山西與河右諸侯之口，問「昔者武王玄覽，造扇於前，而五明安衆，世繁於後，各有託於方圓，蓋受則於篲蒲。舍茲器而不用，顧奚取於鳥羽」；再託「操白鶴之羽以爲扇」的宋玉、唐勒，答之以用鳥羽爲扇的道理。根據一些晉人的描述，羽扇之用，似始於吳，吳亡，流入晉。江迺《扇賦》有：「惟羽類之攸出，生東南之遐嶠。」

《藝文類聚》卷六九，一一二四頁）《世說新語·言語》注引傅咸《羽扇賦序》說：「昔吳人直載鳥翼而搖之，風不滅方圓二扇，而功無加，然中國莫有生意者。滅吳之後，翕然貴之，無人不用。」（《世說新語校箋》上冊，六一—六三頁）嵇含《羽扇賦序》也稱：「吳楚之士，多執鶴羽以爲扇。雖曰出自南鄙，而可以遏陽隔暑。大晉附吳，亦選其羽扇，御于上國。」（《北堂書鈔》卷一三四，五三八頁）而這樣的描述，似乎也從目前爲止的考古中得到若干支持，考古中發現，西漢以前的扇子多爲竹篾編製，東漢時則只有執扇的增加（參見孫機、楊泓著《文物叢談》，一七五頁）。這一現象對了解地域間的政治和文化的互動關係，大概是能夠有些幫助的。

再看陸機《羽扇賦》開頭：「昔楚襄王會於章臺之上，山西與河右諸侯在焉。大夫宋玉、唐勒侍，皆操白鶴之羽以爲扇。描寫這樣一種場面，較早的是傳爲宋玉作的《大言賦》：「楚襄王與唐勒、景差、宋玉游於陽雲之臺。」後來，這樣的描寫則幾乎固定爲一種套式，如傅咸《小語賦》云：「楚襄王登陽雲之臺，景差、唐勒、宋玉侍。」（《藝文類聚》卷十九，三四

六頁)

⑦ 《感逝賦》：或曰即今本《陸機集》卷三之《嘆逝賦》。《嘆逝賦序》：「昔每聞長老追計平生同時親故，或凋落已盡，或僅有存者。余年方四十，而懿親感屬多存寡，昵交密友亦不半在。或所曾共游一途，同宴一室，十年之內，索然已盡，以是思哀，哀可知矣。乃爲賦曰。」(二四頁)這一封信的編年，即據此序。

⑧ 《漏賦》：《陸機集》卷四有《漏刻賦》(三二—三三頁)，即是。漏，或稱漏刻，爲計時之器。《說文解字》：「以銅受水刻節，晝夜百刻」(《說文解字義證》，九八八頁)。《後漢書·律歷志》：「孔壺爲漏，浮箭爲刻。」現在出土最早的爲西漢時銅漏，如內蒙伊克昭盟發現的西漢「千章銅漏」，其壺身爲圓筒形，接近壺底處有一下斜的流管，壺頂上有孔以插浮箭，每當銅壺裏的水由流管中滴出，浮箭隨之下沉時，根據箭上刻度，便可推斷時間的變化，正像陸機賦中所說「寸管俯而陰陽效起誠，尺表仰而日月與之期」。不過出土的晉代漏刻已比漢代精緻，如用多階裝置保持水流的穩定，也即陸機所描寫的：「擬洪殺於編鐘，顯卑高而爲級。」(參見王振鐸《科技考古論叢》，三五—三六三頁；孫機《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》，二八九頁)

陸機之前，現存尚有東漢李尤《漏刻銘》，其后則有孫綽《漏刻銘》、梁元帝《漏刻銘》、陸倕《新漏刻銘》、鮑照《觀漏刻賦》等。李尤《漏刻銘》由四言寫成，尙質樸，孫綽《漏

刻銘》已是情辭熱烈，盛讚漏的「近取諸物，遠贊自然，川滿則盈，乘虛赴下，靈虬吐注，陰蟲承寫，昏明無隱其晷度，陰陽是效其屈伸，不下堂而天地理得，設一器而萬事同倫」(《藝文類聚》卷六八，一一九八頁)，孫銘講器形雖小而當大用的道理，比陸機賦更加透徹明晰，但倆人的言詞却時有相襲，如對照以上所引，則陸賦中也有「伏陰蟲以承波」、「指昏明乎無極」、「寸管俯而陰陽效其誠」的形容；再看梁元帝《漏刻銘》中「用天之貞，分地之平」(同上)的話，好像就是從陸機的「用天者因其敏，分地者賴其平」中化出來的；而陸倕的「洪殺殊等，高卑異級，靈虬承注，陰蟲吐噏，倏忽往來，鬼神出入，微若抽繭，逝若激電」(《初學記》卷二五，五九七頁)，大概也同陸機「是故來象神造，去猶鬼幻」、「形微獨繭之緒，逝若垂天之電」的描寫，有着絲絲關聯。通過比較可以了解，即便在古代，寫作有時候也不完全是個人的行爲。

⑨ 新奇：《世說新語·文學》：支道林與王羲之論《莊子·逍遙游》，「支作數千言，才藻新奇，花爛映發」(《世說新語校箋》上冊，一一一頁)。《文心雕龍·體性》稱：「新奇者，擯古竟今，危側趣詭者也。」(《文心雕龍注釋》，三〇八頁)《風骨》又說：「昭體，故意新而不亂；曉變，故辭奇而不黷。」(同上，三二一頁)沈約《報王筠書》：「覽所示詩，實爲麗則」，「古情拙目，每行新奇，爛然總至，權輿已盡」。(《全梁文》卷二八，三二一五頁)

一日案行<sup>①</sup>，并視曹公器物。床薦席具，寒夏被七枚<sup>②</sup>。介幘如吳幘<sup>③</sup>，平天冠、遠游冠具在。嚴器方七八寸，高四寸餘，中無隔，如吳小人嚴具狀，刷膩處尚可識<sup>④</sup>。梳枇、剔齒、織縵皆在<sup>⑤</sup>。拭目黃絮二在，垢黑，目泪所沾污。手衣、臥龍、挽蒲、棋局、書箱亦在<sup>⑥</sup>。奏案大小五枚。書車又作岐案<sup>⑦</sup>，以臥視書。扇如吳扇，要扇亦在。書箱，想兄識彥高書箱，甚似之<sup>⑧</sup>。筆亦如吳筆，硯亦爾<sup>⑨</sup>，書刀五枚。琉璃筆一枚，所希聞，景初三年七月，劉婕妤析之<sup>⑩</sup>，見此，期復使人悵然有感處。器物皆素。今送鄴宮大尺間數。前已白其總帳及望墓田處<sup>⑪</sup>，是清河。時臺上諸奇變無方，常欲問曹公，使賊得上臺，而公但以變譎因旋避之，若焚臺，當云何，此公似亦不能止。文昌殿北有閣道，去殿丈，內中在東，殿東便屬陳留王，內不可得見也<sup>⑫</sup>。一日上三臺<sup>⑬</sup>，曹公藏石墨數十萬斤，云燒此消復可用，然煙中人。不知兄頗見之不。今送二螺<sup>⑭</sup>。省曹公遺事，天下多意長才乃當爾。作弊屋向百年，于今正平夷，塘乃不可得壞，便以斧斫之耳。爾定以知吏稱其職，民安其業也。

### 箋註

※此信當作于永寧二年（三〇二）。這一年，陸雲由清河內史轉任大將軍、成都王穎右司馬，他在《歲暮賦序》中寫道：「永寧二年，忝充北郡，其夏又轉大將軍右司馬於鄴都。」（《陸雲集》卷一，七頁）《登臺賦序》中也記錄有他這一段經歷：「永寧中，參大府之佐於鄴都，以時事巡行鄴宮三臺。」（《陸雲集》卷一，一五頁）此信敘述所見曹公器物，又可與陸機《吊魏武帝文》參看，《吊魏武帝文序》云：「元康八年（二九八），機始以臺郎出補著作，游乎祕閣，而見魏武帝遺令，慨然嘆息傷懷者久之。」（《陸機集》卷九，一一五頁）另參看周一良《魏晉南北朝史札記》「曹公遺物」條（二一四頁）。

① 案行：巡視。《三國志·魏書》卷十五《劉司馬梁張溫賈傳》注引《魏略·苛吏傳》：王思「嘗案行，宿止民家」。（四七一頁）卷十七《徐晃傳》：「太祖案行諸營，士卒咸離陳觀，而晃軍營整齊，將士駐陳不動。」（五二九頁）《世說新語·賞譽》：「丞相治揚州廡舍，按行而言曰：『我正為次道治此爾。』」（二五〇頁）

② 寒夏被：是不同季節蓋的被子。在漢墓中的衣物券上，尚可看到單被、複被的名稱（《漢代喪葬制度》，一六四頁）。

③ 介幘：《魏武帝遺令》：「吾有頭病，自先著幘。吾死之後，持大服如存時勿遺。」（《全三國文》卷一，一〇六八頁）《後漢書·輿服志》下注引《獨斷》曰：「幘，古者卑賤執事不冠者之所服也。董仲舒《止雨書》曰《執事者皆赤幘》，知不冠者

之所服也。元帝額有壯髮，不欲使人見，始進幘服之，群臣皆隨焉。然尚無巾，故言「王莽禿，幘施屋」。冠進賢者宜長耳，冠惠文者宜短耳，各隨其宜。」（三六七頁）孫機《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》謂幘分介幘和平上幘兩類，王莽的屋狀幘即介幘，東漢時文職人員所戴進賢冠下常襯以介幘（二二〇頁）。

- ④ 平天冠：《後漢書》卷一《孝明帝紀》注引《漢官儀》：「天子、公、卿、特進、諸侯祀天地明堂，皆冠平冕。」（一〇〇頁）《宋書·禮志》五：「天子禮郊廟，則黑介幘，平冕，俗所謂平天冠也。」（五〇二頁）

遠游冠：《後漢書·輿服志》下：「遠游冠，制如通天，有展甫筓橫之於前，無山述，諸王所服也。」（三六六頁）《三國志·魏書》卷一《武帝紀》：興平十九年三月，「天子使魏公位在諸侯王上，改授金璽、赤紱、遠游冠。」（四三頁）

- ⑤ 嚴器：盛放梳洗雜物的奩盒，又稱粧具，《後漢書·五行志》一：「靈帝建寧中，京都長者皆以葦方筓爲粧具，下士盡然。」（二二七頁）東漢避明帝劉莊諱，改粧爲嚴，故又稱嚴具，蔡邕《獨斷》：「宮人陳嚴具。」曹操曾說：「孤不好鮮飾嚴具，所用雜新皮韋筓，以黃韋緣中。遇亂無韋筓，乃作方竹嚴具，以帛衣蠶布作裏。此孤之平常所用也。」（《全三國文》卷三，一〇六六頁）因此陸雲稱其所見是中間沒有隔斷，形式較簡樸的一種，類似于吳國小民所用。而據考古發現，漢代就已有了多子奩，銀雀山四號墓出土有雙層七子奩，制作精美（《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》，四一九頁）；馬王堆一號墓也

出土有雙層九子奩，遺冊題作「九子曾檢」，器身分上下層、加蓋盒，下層底板上鑿有九個凹槽，嵌放有九個形制不同的小奩盒，從器壁殘留的麻布紋和絲綢紋路看，麻布胎上還裱過絲綢；同墓另一五子奩內，也嵌有五只小奩盒（《馬王堆漢墓》，四二、四三頁）。

刷膩處尙可識：《北堂書鈔》卷一三六有「刷膩可識」條，謂：「陸雲與兄機云，一日案行，視曹公器用，刷膩尙可識。」（五五五頁）

- ⑥ 剔齒纖：或簡稱剔齒纖，在另一封信裏，陸雲又說：「取其剔齒纖一個，今送以見兄。」《通雅》三四：「剔齒纖，刺齒也。」《緯略》引陸雲與兄機書，有「剔齒纖一枚以寄兄」。「今人曰剔牙杖」，「能去火。」《方以智全書》第一卷下冊，一〇三四頁。周一良《魏晉南北朝史札記》以爲「當是細綫用以剔齒」（四頁）。

⑦ 拭目黃絮：當即手巾、手帕一類。《三國志》卷一《武帝紀》注引《曹瞞傳》說太祖「被服輕綈，身自佩小囊囊，以盛手巾細物。」（五四頁）又可參看新疆民豐縣東漢墓中出土的粗布手帕（《漢代喪葬制度》，九五頁）。

⑧ 手衣：即手套。可參看馬王堆一號墓中出土的手套，其狀呈直筒形，大拇指分開。新疆民豐縣的東漢墓中，也有形狀類似的錦手套。

棋局：《三國志》卷一《武帝紀》注引張華《博物志》：「桓譚、蔡邕善音樂，馮翊山子道、王九真、郭凱等善圍棋，

太祖皆與埒能」(五四頁)

⑨ 歧案：《通雅》三四：「欵案，斜撐之具也。陸雲言曹公物有欵案。隋煬帝觀戒師有白檀搢頤一枚。山谷跋《閩君校書圖》有云：「搢頤一，酒果十五，一人右手執卷，左手據搢頤。」是其類也。」(一〇四〇頁)

⑩ 彥高：未知何人。《北堂書鈔》卷一三五有「書箱」條，謂「陸雲與兄機書云，一日案行，視曹公物，有箱五枚，想吾兄識彥高書箱，甚似之也。」(一〇四〇頁)

⑪ 琉璃筆：琉璃是一種以鉛碲為助熔劑，燒出的像玻璃釉色的陶器，一般認為發明于西方，文獻記載，漢代以前就傳入中國，在已發掘的六朝墓中，可見到一些琉璃小珠，淡黃色，往往與水晶、瑪瑙放在一起，當是裝飾品(羅宗真《六朝考古》二一七—二二〇頁)一類。王羲之《筆法》曰：「昔人或琉璃象牙為筆管，麗飾則有之，然筆須輕便，重則蹟矣。」《事類賦注》卷十五引《時鏡新書》有：「魏武帝劉婕妤以七月七日折琉璃筆也。」(三一〇頁)與陸雲所講大概是同一個故事。

⑫ 器物皆素：《三國志·魏書》卷一《武帝紀》武帝《遺令》：「斂以時服，無藏金玉珍寶。」(五三頁)《宋書·禮志》二：「(魏武)「金珥珠玉銅鐵之物，一不得送，「漢禮明器甚多，自是皆省矣。」(四〇四頁)

⑬ 總帳及望田墓處：陸機《吊魏武帝文》錄有魏武帝《遺令》：「吾婕妤故人皆著銅雀臺，于臺堂上施八尺床，總帳，朝脯上脯繡之屬，月朝十五日，輒向帳作妓。汝等時時登銅雀臺，

陸雲與兄平原書箋注(二則)(戴)

望吾西陵墓田。」史書記載，曹操喜倡優作伎，《三國志》卷一《武帝紀》注引《曹瞞傳》：「太祖為人佻易無威重，好音樂，倡優在側，常以日達夕。」(五四頁)卷九《曹爽傳》：「爽「私取先帝才人七八人，及將吏、師工、鼓吹、良家子女三十三人，皆以為伎樂。詐作詔書，發才人五十七人送鄴臺，使先帝健仔教習為伎。」(二八四、二八五頁)《世說新語·忿狷》則記錄有這樣的故事：「魏武有一妓，聲最高，而情性酷烈。欲殺則愛才，欲置則不堪。於是選百人，一時俱教。少時，果有一人聲及之，便殺惡性者。」(四七三頁)陸機在《吊魏武帝文》寫道：「荀形聲之翳沒，雖音景其必藏。徽清玄而獨奏，進脯糲而誰嘗。悼總帳之冥漠，怨西陵之茫茫。登雀臺而群悲，貯美目其何望。」有關銅雀臺的傳說以及因此而產生的悲怨情感的表達，在後來很長一段時間裏，曾經是人們喜歡的題材，如江淹《銅雀妓》：「武王去金閣，英威長寂寞。雄劍頓无光，雜佩亦銷燦。秋至明月圓，風傷白露落。清夜何湛湛，孤燭映蘭幕。撫影嗚無從，唯懷憂不薄。瑤色行應罷，紅芳幾為樂。徒登歌舞臺，終成蟻蟻郭。」(《江文通集彙注》卷三，一〇二頁)謝朓《銅爵悲》：「落日高城上，餘光入總帳。寂寂深松晚，寧知琴瑟悲。」(《謝宣城集校注》卷一，一九一頁)《同謝諮議詠銅爵臺》：「總帷飄井幹，樽酒若平生。鬱鬱西陵樹，詎聞歌吹聲。芳襟染淚迹，嫵媛空復情。玉座猶寂寞，况乃妾身輕。」(同上，一九五頁)何遜《銅爵臺妓》：「秋風木葉落，蕭瑟絃管清。望陵歌對酒，向帳舞空城。寂寂檐宇曠，飄飄帷

幔輕。曲終相顧起，日暮松柏聲。」（《藝文類聚》卷三四，五九八頁）劉孝綽《銅爵臺妓》：「爵臺三五日，歌吹似佳期。定對西陵晚，松風飄素帷。危枝斷更接，心傷於此時。何言留客袂，翻掩望陵悲。」（同上）《樂府詩集》卷三二「相和歌辭」的平調曲中還有「銅雀臺」十首、「銅雀妓」十六首、「雀臺悲」二首。

⑭ 文昌殿：位于鄴城西北，舊為朝會之所。參見楊寬《中國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》，一四〇頁。《晉書》卷三記泰始元年封魏帝為陳留王，邑萬戶，居于鄴宮。

⑮ 三臺：指銅雀臺、金虎臺、冰井臺。據《三國志·魏志》卷一《武帝紀》載，建安十五年冬，曹操在鄴城築銅雀臺，「時鄴銅爵臺新成，太祖悉將諸子登臺，使各為賦。」曹丕《登臺賦序》記其事曰：「建安十七年奏，上遊西園，登銅爵臺，命餘兄弟並作。」（《全三國文》卷四）曹丕、曹植賦分見《全三國文》卷四、卷十三。十八年九月，又築金虎臺。只冰井臺作于何時不詳，《鄴中記》但云其上「有冰室，室有數井」，晉庾倓《冰井賦》（《初學記》卷七，一五二頁），或以為即是賦此臺。

鄴城遺址在今河北臨漳縣與河南安陽縣交界處，銅雀、金虎臺甚至今尚存，經考證，三臺位于鄴城西北隅。參見《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》，五一—五頁。

⑯ 曹公藏石墨：周一良根據《鄴中記》的記載：冰井臺「上有冰室，室有數井。井深十五丈，藏冰及石墨。石墨可出，又熱

之難盡，又謂之石炭」，指出陸雲所謂「曹公藏石墨數十萬斤」的「石墨」，即是後來的煤，所以下面接著說「煙中人」，就是煤氣傷人的意思（《魏晉南北朝史論集續編》，一六四頁），可備參考。

⑰ 二螺：一種造型特殊的墨丸，雖然到目前為止的考古都沒有發現這種形狀的墨丸，不過根據現存有限的文獻，也可以大體了解這種墨丸的一些情況。陶宗儀《南村輟耕錄》卷二九：「至魏晉時，始有墨丸，乃漆烟松煤夾和之。」「自后有螺子墨，亦墨丸之遺制。」（三六三頁）《初學記》卷二一有「二螺、九子」條，引陸雲「今送二螺」之語，并引《鄭氏婚禮調文讀》：「九子之墨，藏于松烟。本性長生，子孫圖邊。」又「致夫·賜金」條下引《婦人集》曰：「汲太子妻與夫書曰。并致上書墨十螺」（五二〇頁）《事類賦注》卷十五也有「二螺、九子」條，其引段成式送溫飛卿墨書曰：「名殊九子，狀異二螺。」（三二一、三二二頁）

### 【引用書目】

《陸雲集》，黃葵點校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八。

《陸機集》，金壽聲點校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二。

《嵇康集校注》，戴明揚校注，人民文學出版社，北京，一九六

二。

《世說新語校箋》，劉義慶撰，徐震堦校箋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

一九八六。

《文心雕龍注釋》，劉勰著，周振甫注，北京，人民文學出版社，一九八三。

《江文通集彙注》，胡之驥注，李長路、趙威點校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四。

《謝宣城集校注》，曹融南校注集說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一。

《文選》，蕭統編，李善註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七七。

《樂府詩集》，宋郭茂倩編撰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七九。

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，逯欽立輯校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三。

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，嚴可均編，北京，中華書局影印本，一九八五。

《說文解字義證》，桂馥撰，山東，齊魯書社影印，一九八七。

《北堂書鈔》，虞世南撰，北京，中國書店影印，一九八九。

《藝文類聚》，歐陽詢撰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八五。

《初學記》，徐堅等撰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〇。

《事類賦注》，吳淑撰注，冀勤等點校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九。

《南村輟耕錄》，陶宗儀撰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〇。

《通雅》，方以智著，侯外廬主編《方以智全書》第一冊（上下）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八八。

二十四史，北京，中華書局標點本。

《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》，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，

北京，文物出版社，一九八四。

《馬王堆漢墓》，何介軍、張維明編寫，北京，文物出版社，一九八二。

《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》，孫機著，北京，文物出版社，一九九一。

《漢代喪葬制度》，李如森著，吉林大學出版社，一九九五。

《魏晉南北朝史札記》，周一良著，北京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五。

《魏晉南北朝史論集續編》，周一良著，北京大學出版社，一九九一。

《中國古代都城制度》，楊寬著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三。

《文物叢談》，孫機、楊泓著，北京，文物出版社，一九九一。

《科技考古論叢》，王振鐸著，北京，文物出版社，一九八九。

## 後記

一九九四年，我曾經有幸在這裏發表我對《陸雲與兄平原書》的最初的研究，認真地說那還算不上研究，不過對現存陸雲的信發一點散漫的議論而已，事實上到今天為止，我對這些信的想法也只停留在零星的階段，這些想法的不成系統，便是促使我選擇注釋方式來解讀這些信的原因之一，但是更爲重要的，選擇注釋而非論文的形式，對我來說，還意味着

可以借此逃避「寫論文」。逃避寫論文，這裏邊包含有我的另一層想法。相當長時間以來，文學史的研究者常常是運用論文的方式，來敘述自己對於古代文學的認識的，這樣的敘述其實包含着很多研究者的自我闡釋，打一個不恰當的比方，有時候，它們就好像是研究者給古人裁製的外衣，雖然這外衣是了解古人的必不可少的標誌，可是同時却也不免帶來掩蓋了古人胸體的弊病，因而成爲某種障礙。我想，使用傳統的箋注方式，也許是幫助我們脫掉這件外衣的一個可以試行的方法，換句話說，就是用古代中國就有的詮釋方法，來拆解那樣一種「論文」架子，因爲箋注的好處在今天看來，至少是能使研究者更加直接地接觸到廣泛、原始的相關文獻，而在我們試圖突破固有的文學史觀念，摸索建立新的古代文學敘述話語的今天，從基本文獻入手，也許不失爲一種有效的途徑。

這裏發表的二則，注釋都很不完備，因此，我也要再次感謝《中國文學報》的編者給我發表並給我以聽取批評意見的機會。

一九九八年改定于京都